

证券代码：832526

证券简称：鸿普森

主办券商：招商证券

## 深圳市鸿普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### 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# 一、 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深圳市鸿普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（以下简称“会议”）通知于2016年4月7日以书面的方式发出。会议于2016年4月18日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，会议由董事长张发胜主持，会议应参加的董事5人，实际参加会议的董事5人，公司监事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会议召集和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#### 二、 议案表决情况

经与会董事审议，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，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15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》；

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1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，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；

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1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，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；

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16 年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1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，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。

本年度计划不进行利润分配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2015 年度报告及摘要》，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。

议案内容：具体内容详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[www.neeq.com.cn](http://www.neeq.com.cn)）上披露的《2015 年年度报告》和《2015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了《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召开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。

同意于 2016 年 5 月 09 日下午 3 点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并将上述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三、 备查文件目录

1、《深圳市鸿普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》；

深圳市鸿普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6 年 4 月 19 日